附件

**“农生杯”羽毛球比赛规则**

（一）发球

1.发球时任何一方都不允许非法延误发球。

2.发球员和接发球员都必须站在斜对角发球区内发球和接发球，脚不能触及发球区的界线；两脚必须都有一部分与地面接触，不得移动，直至将球发出。

3.发球员的球拍必须先击中球托，与此同时整个球要低于发球员的腰部。

4.击球瞬间，球拍杆应指向下方，从而使整个球拍头明显低于发球员的整个握拍手部。发球开始后，发球员的球拍必须连续向前挥动，直至将球发出。

5.发出的球必须向上飞行过网，如果不受拦截，应落入接发球员的发球区内。

6.一旦双方运动员站好位置，发球员的球拍头第一次向前挥动即为发球开始。

7.发球员须在接发球员准备好后才能发球，如果接发球员已试图接发球则被认为已做好准备。

8.一旦发球开始，球被发球员的球拍触及或落地即为发球结束。

（二）单打比赛

1.每场比赛采取三局两胜制；

2.率先得到21分的一方赢得当局比赛；

3.首局获胜一方在接下来的一局比赛中率先发球；

4.当一方在比赛中得到11分后，双方交换场地，同时双方队员将休息1分钟；

5.两局比赛之间的休息时间为两分钟。

（三）死球

下列情况为死球:
1.球撞网并挂在网上，或停在网顶；

2.球撞网或网柱后开始在击球者这一方落向地面；

3.球触及地面。

（四）其它规则

1.羽球落在边界线上认为在界内；

2.发球过程中球触网，如果落在发球区内，此球有效；

3.除发球外，球过网后挂在网上或停在网顶，应重发球；

4.发球员在接发球员未做好准备时发球，应重发球；

5.发球时，发球员和接发球员同时违例，应重发球比赛时，运动员故意分散对方注意力的任何举动，如喊叫、故作姿态等应判违例。

农学院文体中心

2018年11月15日